

別。漢書文帝紀二年十一月詔曰：『太僕見馬遺財足，餘皆以給傳置。』字書：馬遞曰置，步遞曰郵。（圖書集成戎政典二四九馬政部引）按漢書西域傳：『因騎置以聞。』此用馬傳遞也。漢書平帝紀曰：『宗師得因郵亭書言，宗伯請以聞。』言以文書付郵亭傳遞也。蓋騎置者，所以飛報機務；郵亭者，所以遞送文書。其性質雖同，其傳遞之法則異也。

第一六簡：「交河曲倉守丞衡，移居盧訾倉。」按交河曲倉，不見記載。漢書西域傳：「車師前國王治交河城，河水分流繞城下，故號交河。車師臨近匈奴，昭帝時，匈奴嘗使四千騎田車師。宣帝地節二年，漢遣侍郎鄭吉，校尉司馬憲田渠犂，積穀，以擊車師，攻交河城，破之。漢乃命吉使吏卒三百人，別田車師。至元康四年，匈奴款附，乃置戊己校尉，屯田車師故地。神爵二年，匈奴日逐王降漢，鄭吉兼護北道，始稱都護。」此簡與同時出土之黃龍、永光、元延諸簡證之，皆在鄭吉田車師稱都護之後。此言交河曲倉，蓋當時屯田車師積穀交河曲，故云交河曲倉。曲即部曲之意。漢書西域傳：「司馬承韓玄領諸壁，右曲候任商領諸壘。」壘即壁也，有一候長，或守丞主之。在此次發現木簡中，如第一六簡有「交河壁」三字，是爲當時屯田交河之證。但此簡云交河曲者，蓋漢制軍下有部，部下有曲，曲有軍候一人。司馬彪百官志云：「大將軍營五部，部校尉一人，比二千石；軍司馬一人，比千石；部下有曲，曲有軍候一人，比六百石；曲下有屯，屯長一人，比二百石。」時戊己校尉屯田交河，因在交河設曲，故曰交河曲；猶大煎都候，爲玉門都尉在大煎所設之候官也。又上文既云交河曲倉，有候官，則應云交河曲倉候衡云云，而此云交河曲倉守丞衡者何耶？按漢書百官公卿表云：「戊己校尉有丞、司馬各一人，候五人，秩比六百石。」漢制丞理民事，司馬、候管兵馬，交河曲倉既屬戊己校尉，有候以管部曲，故又有丞以理民事，如大煎有部候，又有部候丞，又有都丞。（均見流沙墜簡簿書類）丞與候官秩相等，皆比六百石。此云守丞，蓋試守丞事也。移爲文書之一種，有諷刺規勉之義。此言交河曲倉守丞衡，移居盧訾倉者，猶言交河曲倉之守丞名衡，移文於居盧訾倉也。第一七簡：字不甚清楚，惟「元延五年」及「居盧訾倉」等字，尙可認